

股票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通讯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 3066 号

一致行动人：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第 15 号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第 16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第 15 号准则》《第 16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6
三、一致行动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10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0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11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1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1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4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4
一、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总额.....	1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14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4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14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14
三、调整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14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15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15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15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15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影响的分析.....	16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6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16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16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7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17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17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17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 排.....	17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8
第十节 财务资料.....	18
一、审计情况.....	18
二、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19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22
一、备查文件目录.....	22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22
声明.....	23
附表.....	2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春市国资委	指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致行动人、长发集团	指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亚泰集团	指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 16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1007561979154
负责人	孙立彬
住所	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 3066 号
机构类型	机关
通讯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 3066 号
联系电话	0431-887779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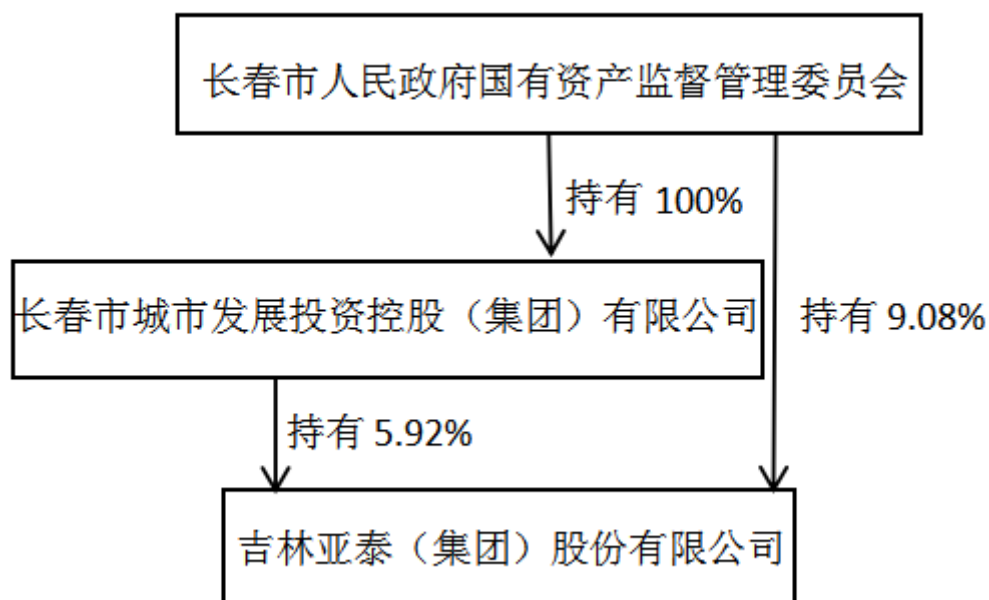
（二）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073634274G
注册资本	502,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09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平
注册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水资源管理；水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
通讯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联系电话	0431-88609735
股东情况	长春市国资委持有其 100% 股权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长春市国资委为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一致行动人所持亚泰集团现有及新增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信息披露义务人统一行使。

二、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简要财务状况

(一) 一致行动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致行动人主要从事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

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水资源管理；水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

（二）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2,489,547	30,104,616	27,358,153
总负债	16,270,453	15,537,921	13,058,395
净资产	16,219,095	14,566,695	14,299,758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1,056,349	670,413	828,965
净利润	307,053	206,078	255,862

三、一致行动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100%	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证券、期货及基金投资；科技金融（仅限为科技金融类企业提供中介服务）；租赁（融资租赁）；投融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金融产品及其衍生品的投资与运营（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长春市长发置业有限公司	684,305.972 万元	1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停车场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长春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7,287 万元	100%	国有资产经营；城建资金管理；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投资、管理；经营新建城建基础设施；房屋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农、林、牧、渔业产业化项目建设、经营及辅助服务；农牧产品收购、加工（生产经营地另设）、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和推广；贸易代理服务（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长春市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400 万元	100%	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礼仪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种植；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广告发布；平面设计；广告制作；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餐饮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	长春市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3,000 万元	100%	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理财、非法集资、非法吸储、贷款等业务），通讯工程、弱电工程、网络工程设计、施工，网络、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研发、销售，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计算机安装、维修，系统集成服务，网页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养老院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人力资源事务代理、人力资源外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长春城市管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长春润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1,428.57 万元	98%	国有资产经营、城建资金管理、城市基础设施、水利项目开发、建设、承包（需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投资管理、土地整理开发、物资租赁、经营城建基础设施；房屋租赁；建筑设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吉林省长发新型城镇化产业有限公司	10,770 万元	51.4299%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砼结构构件制造；规划设计管理；智能农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102,189.59 万元	51%	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长春市数据产业发展有	10,000 万元	65%	一般项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限公司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 名	性别	职 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孙立彬	男	主任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二）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 名	性别	职 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李 平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王 彪	男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庄 宇	男	党委副书记、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胡静波	男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李健伟	女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陈喜东	男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郑大海	男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单标安	男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杜艳韬	男	董事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陈奎宗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陈荣良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张旺丹	女	总会计师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	无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除亚泰集团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或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注册资本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欧亚集团	600697	15,908 万元	间接持股 24.54%	经销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日杂（不含超薄塑料袋）、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耗材、化妆品、卫生用品、文体用品、计生用品、劳保用品、工艺美术品、预包装兼散装食品、茶叶农副产品、水产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利用互联网销售上述商品；自营和代理内销商品范围内商品的出口业务，自营本企业零售和自用商品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家电以旧换新（不含拆解）；钟表修理、场地租赁；广告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表演、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以下项目由分公司经营：餐饮、住宿、洗浴、美容美发、保健按摩、健身服务、会议服务；汽车货运；科技企业招商、科技成果转让；科技城的租赁服务及物业管理（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

					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长春燃气	600333	60,903.0684 万元	间接持股 58.75%	煤气、焦炭、煤焦油生产销售、天然气销售、天然气供热服务、电力项目开发、燃气管理、燃器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煤焦油深加工、燃气工程安装、工程材料销售；粗苯生产、销售（仅供分公司持证经营）；燃气直燃机空调销售；销售单台出力大于等于 20 蒸吨/小时锅炉使用的煤炭及其制品、砂、碎石；不动产租赁服务（不包括金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春城热力	01853.hk	46,670 万元	间接持股 合计 75%	新能源技术开发；供热生产与供应；供暖工程设计、安装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销售电缆、电气设备、家用电器、地板、地砖、温控器及供热配套产品（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一致行动人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除亚泰集团股份外，一致行动人间接持有长春燃气（股票代码：600333）58.75%的股份，长春燃气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详见上表“2、长春燃气”。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基于对亚泰集团经营基本面及未来发展预期的认可，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亚泰集团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根据亚泰集团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 号），一致行动人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亚泰集团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

人民币 3 亿元。根据亚泰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延长股份增持计划期限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41 号），信息披露义务人延长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限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延长实施期限外，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其余内容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已经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亚泰集团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亚泰集团股份。如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第 15 号准则》《第 16 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2024 年 7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295,088,616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9.08%；长发集团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165,028,272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5.08%。

2024 年 7 月 1 日，亚泰集团披露股份增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 号），信息披露义务人指定长发集团为主体，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亚泰集团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根据亚泰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延长股份增持计划期限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41 号），信息披露义务人延长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限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延长实施期限外，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其余内容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已经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亚泰集团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股份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长发集团所持亚泰集团现有及新增股份的表决权委托信息披露义务人统一行使，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长发集团形成一致行动关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并计算。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买入亚泰集团股份 27,220,200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0.8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295,088,616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9.08%；一致行动人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192,248,472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5.92%，两者合计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487,337,088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15%。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亚泰集团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亚泰集团股票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总额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资金总额 39,353,088 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调整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一致行动人提名陈铁志先生、王彪先生、高文涛先生为亚泰集团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 2025 年 4 月 13 日亚泰集团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经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亚泰集团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除上述调整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其他调整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明确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针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如果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影响的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亚泰集团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影响。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亚泰集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亚泰集团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

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长发集团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与亚泰集团进行交易。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在 2025 年 4 月 16 日前 24 个月内，除东北证券股份转让事宜外，长发集团与亚泰集团的交易主要系亚泰集团在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办理借款及担保业务，以及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与亚泰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在 2025 年 4 月 16 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与亚泰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2025 年 4 月 16 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况。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2022 年 7 月 26 日，亚泰集团与长发集团签署了《意向协议》，拟将亚泰集团持有的东北证券不超过 30%股份出售给长发集团。2024 年 3 月 27 日，亚泰集团分别与长发集团、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意向协议》，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 20.81%股份出售给长发集团，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 9%股份出售给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下属子公司。亚泰集团与长发集团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意向协议》不再执行。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本次交易各方就上述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同持续沟通协商，并积极推进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

除上述事项外，在 2025 年 4 月 16 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亚泰集团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的情况。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长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亚泰集团股份 82,525,537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2.54%，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价格区间 (元/股)	买入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集中竞价	2024/7/4	1.08-1.15	13,352,544	0.41%
	2024/7/16	1.03—1.04	8,766,300	0.27%
	2024/7/18	0.98—1.00	9,000,100	0.28%
	2024/7/19	0.97-1.02	24,186,393	0.74%
	2024/7/30	1.00-1.00	6,102,300	0.19%
	2025/4/7	1.52-1.56	7,855,900	0.24%
	2025/4/10	1.57-1.60	6,890,300	0.21%
	2025/4/11	1.60-1.61	1,248,400	0.04%
	2025/4/16	1.59-1.62	5,123,300	0.16%
合计			82,525,537	2.5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十节 财务资料

一、审计情况

长发集团 2021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数据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分别为“大华审字[2022]002859 号”，“大华审字[2023]003046 号/[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820149 号”，“[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820010 号”。

二、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90,064,885.23	13,039,460,188.72	17,473,996,82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5,311.86	83,905,997.10	18,561,768.63
应收票据	15,621,207.28	34,250,000.00	4,543,477.80
应收账款	4,991,822,327.00	4,761,084,805.88	1,613,939,083.77
预付款项	14,015,093,069.90	14,089,731,136.97	12,706,599,601.23
其他应收款	57,803,188,179.39	66,912,794,412.36	62,755,169,222.34
存货	21,142,639,028.52	16,435,480,007.02	19,410,727,308.91
合同资产	1,808,945,563.46	2,125,828,385.40	2,052,072,51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9,846,908.61	-	-
其他流动资产	4,695,332,981.17	5,111,734,702.74	3,965,389,050.11
流动资产合计	114,557,899,462.42	122,594,269,636.19	120,000,998,858.08
非流动资产：			
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4,238,504.32	325,774,127.89	284,120,000.00
债权投资	1,440,827,105.12	1,720,260,665.20	952,684,718.29
其他债权投资	982,037,293.66	948,084,396.05	1,025,596,008.73
长期应收款	12,723,741,285.23	14,937,624,357.39	5,794,580,916.17
长期股权投资	2,323,722,721.95	3,359,578,164.23	3,330,008,046.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67,149,907.42	42,538,429,164.99	40,231,298,619.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948,281.86	-	-
投资性房地产	18,363,140,355.05	12,090,607,716.51	8,310,193,879.39
固定资产	48,371,143,884.14	47,384,389,662.71	44,057,122,528.9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58,068,787,361.71	56,147,660,865.04	52,040,232,508.10
累计折旧	9,686,433,004.04	8,566,282,872.48	7,786,083,560.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210,473.53	197,026,418.89	197,026,418.89
在建工程	31,235,022,834.61	27,562,852,652.94	22,079,825,547.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85,153,560.57	14,664,955.30	-
使用权资产	940,210,575.56	953,293,851.74	978,597,785.17
无形资产	1,179,336,931.88	1,075,729,926.29	1,128,113,863.74
商誉	18,221,295.04	18,221,295.04	13,488,525.84
长期待摊费用	277,632,341.19	281,358,224.10	212,484,20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342,770.67	112,428,759.04	90,099,376.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064,703,738.82	25,128,589,479.99	25,092,318,678.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337,573,387.09	178,451,887,399.41	153,580,532,696.22
资 产 总 计	324,895,472,849.51	301,046,157,035.60	273,581,531,554.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72,931,061.51	11,921,106,699.31	8,240,405,141.55
应付票据	547,883,738.00	218,595,504.99	274,323,800.01
应付账款	5,258,574,986.81	4,420,161,023.21	3,924,696,951.56
预收款项	77,751,794.85	14,214,763.84	3,460,991.81
合同负债	1,110,547,723.51	517,651,943.25	464,368,677.35
应付职工薪酬	153,368,576.24	161,266,723.82	125,265,786.52
应交税费	114,033,036.48	99,037,292.32	103,047,866.80
其他应付款	30,688,014,365.63	26,408,866,552.44	26,230,220,94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52,607,709.44	22,174,957,535.49	19,971,231,857.60
其他流动负债	2,235,787,896.12	1,361,573,596.60	1,562,179,278.45
流动负债合计	70,111,500,888.59	67,297,431,635.27	60,899,201,301.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89,295,397.33	45,333,475,789.50	35,496,466,592.30
应付债券	23,373,283,427.93	24,835,466,598.35	20,377,798,647.08
租赁负债	124,087,551.56	343,259,142.84	561,675,140.08
长期应付款	9,650,062,846.13	10,861,150,349.33	8,252,274,509.94
递延收益	6,570,358,289.06	270,867,497.69	614,296,45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2,704,418.32	2,686,967,613.69	2,192,620,594.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13,234,084.21	3,750,590,629.36	2,189,614,155.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593,026,014.54	88,081,777,620.76	69,684,746,098.73
负 债 合 计	162,704,526,903.13	155,379,209,256.03	130,583,947,39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22,000,000.00	5,022,000,000.00	5,022,000,000.00
资本公积	101,776,687,357.08	96,653,659,762.41	96,619,065,951.06
其他综合收益	13,423,908,186.67	4,931,424,237.74	4,158,491,419.01
盈余公积	2,151,044,132.23	2,092,814,324.57	2,051,712,032.01
△ 一般风险准备	17,235,959.69	13,872,562.07	9,415,570.55
未分配利润	36,676,744,941.28	34,191,483,019.13	32,239,548,08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067,620,576.95	142,905,253,905.92	140,100,233,059.84
*少数股东权益	3,123,325,369.43	2,761,693,873.65	2,897,351,09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190,945,946.38	145,666,947,779.57	142,997,584,15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4,895,472,849.51	301,046,157,035.60	273,581,531,554.30

（二）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563,488,797.07	6,704,125,188.54	8,289,646,677.44
其中：营业收入	10,550,301,323.49	6,690,950,562.90	8,230,604,380.02
△ 利息收入	13,187,473.58	13,174,625.64	59,042,297.42
二、营业总成本	14,507,804,103.44	10,115,778,505.81	11,472,989,925.16
其中：营业成本	8,989,836,998.54	5,384,968,691.44	6,939,776,901.28
△ 利息支出	109,694.55	16,000.00	164,132.09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661.44	9,193.40	10,418.50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0,806,663.86	3,704,258.27	734,985.05
税金及附加	153,126,654.97	107,593,883.02	85,125,322.73
销售费用	175,413,689.97	154,623,832.14	158,490,520.24
管理费用	1,474,647,140.44	1,463,742,728.09	1,338,827,406.14
研发费用	2,375,617.50	0	0
财务费用	3,701,472,982.17	3,001,119,919.45	2,949,860,239.13
加：其他收益	505,897,607.44	1,797,460,214.77	1,879,880,151.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208,311.32	-38,056,890.73	87,026,128.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31,931.66	34,377,467.06	47,843,311.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519,531.95	-126,932,307.63	-185,970,516.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57,848.98	-397,317.83	258,492.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30.76	822,439.63	-127,827.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8,992,669.44	-1,744,379,712.00	-1,354,433,507.45
加：营业外收入	6,502,086,825.96	4,169,146,446.19	4,324,622,483.00
其中：政府补助	6,493,723,849.78	4,167,168,871.65	4,321,549,284.52
减：营业外支出	4,766,138.70	5,534,332.35	38,367,775.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8,328,017.82	2,419,232,401.84	2,931,821,200.06
减：所得税费用	-42,201,627.23	358,449,367.11	373,203,044.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0,529,645.05	2,060,783,034.73	2,558,618,155.6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3,678,065.05	1,987,449,809.83	2,494,611,772.85
*少数股东损益	136,851,580.00	73,333,224.90	64,006,382.84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070,529,645.05	2,060,783,034.73	2,558,618,155.69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65,065,014.46	7,092,620,938.68	7,800,819,848.92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44,512.45	6,025,386.86	39,682,536.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828,867.86	536,570,965.47	546,749,70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58,110,638.54	19,362,641,946.02	26,703,190,93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16,949,033.31	26,997,859,237.03	35,090,443,02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7,063,504.07	12,136,109,354.61	16,333,210,916.13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199,393.00	47,160,000.00	-24,500,000.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661.44	9,193.40	5,890.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3,878,861.72	959,381,780.03	930,743,31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142,621.78	522,125,989.28	474,459,354.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1,485,925.00	16,597,926,770.09	17,879,162,34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50,386,181.01	30,262,713,087.41	35,593,081,82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562,852.30	-3,264,853,850.38	-502,638,80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5,789,007.23	2,283,744,732.96	2,431,680,564.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361,289.06	80,152,805.15	154,191,951.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591.25	1,777,331.01	5,297,997.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1,300,000.00	1,765,9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065,240.72	31,945,402.05	816,682.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6,848,128.26	2,398,920,271.17	2,593,753,11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44,836,144.56	12,228,488,482.70	6,154,371,95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3,910,633.06	4,177,046,275.06	1,929,041,125.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835,249.83	1,299,000,114.93	41,047,58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2,582,027.45	17,704,534,872.69	8,124,460,65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5,733,899.19	-15,305,614,601.52	-5,530,707,54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000,000.00	1,400,000.00	122,975,24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000,000.00	1,400,000.00	122,975,24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548,610,133.38	53,159,792,761.95	38,005,168,572.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542,016.55	704,894,409.99	1,587,288,14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72,152,149.93	53,866,087,171.94	39,715,431,960.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433,517,821.67	33,881,209,581.60	29,905,205,208.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61,385,332.09	5,474,692,641.23	5,088,005,559.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1,025,179.53	233,695,560.70	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604,579.61	270,350,763.07	169,004,41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3,507,733.37	39,626,252,985.90	35,162,215,18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1,355,583.44	14,239,834,186.04	4,553,216,77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40,704.15	17,533,963.28	-5,858,10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3,685,926.18	-4,313,100,302.58	-1,485,987,67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3,401,688.72	17,336,501,991.30	18,822,489,66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9,715,762.54	13,023,401,688.72	17,336,501,991.30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2025年4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以及上述人员直系亲属在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说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声明以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5、一致行动人最近3年财务数据；
- 6、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亚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7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盖章）：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4月16日

附 表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
股票简称	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	6008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306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共3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共3家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460,116,888股</u> 持股比例: <u>14.16%</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27,220,200股</u> 变动比例: <u>0.84%</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盖章）：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 年 4 月 16 日